

中共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文件

保委农〔2025〕3号

中共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实施农村合作领导小组 关于印发《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2026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计划表》的通知

各乡镇党委、人民政府，县农业农村局、县财政局、县民族事务局、县就业服务中心：

根据中央、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有关办法和工作安排，经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2025年第7次会议审议通过，现将《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2026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计划表》印发给你们。本次计划共安排项目135个，26237.50万元，其中产业发展项目34个，12391万元；就业项目1个，720万元；乡村建设行动项目53个，12744.5万元；巩固“三保障”成果项目1个，380万元；对于计划安排项目，各责任单位要进一步核实核准建设内容及规模，原则上不得变更，如遇特殊情况需要调整变更的，按相关程序办理。

附件：1.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 2026 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
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计划表

中共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

2025 年 12 月 15 日



(此件主动公开)

中共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5 年 12 月 15 日印发
